

辽宁具备新冠病毒核酸 检测资质的医疗机构增至86家

本报讯 辽沈晚报记者胡婷婷报道 截至2020年6月3日18时,辽宁省具备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资质的医疗机构增加至86家。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医疗服务项目价格依据省医保局、省卫生健康委联合下发的《关于临时设立新型冠状病毒相关检测价格项目的通知》执行,单项最高限价60元(相关检测试剂除外),检测费用由市民个人承担。

辽宁具备新冠病毒核酸检测资质的医疗机构名单

序号	医疗机构名称	地址
1	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沈阳市和平区南京北街155号
2	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盛京医院	沈阳市和平区三好街36号
3	辽宁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	沈阳市皇姑区北陵大街33号
4	辽宁省人民医院	沈阳市沈河区文艺路33号
5	辽宁省肿瘤医院	沈阳市大东区小河沿路44号
6	辽宁省妇幼保健院	沈阳市和平区砂阳路240号
7	沈阳医学院附属中心医院	沈阳市铁西区南七西路5号
8	沈阳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	沈阳市和平区北九马路20号
9	沈阳市第四人民医院	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南大街20号
10	沈阳市第六人民医院	沈阳市和平区和平南大街85号
11	沈阳市妇幼保健院	沈阳市沈河区沈州路41号
12	沈阳市儿童医院	沈阳市皇姑区崇山东路74号
13	中一东北国际医院	沈阳市浑南区天赐街2号
14	新民市人民医院	沈阳新民市站前大街80-2号
15	法库县中心医院	沈阳市法库县法库镇北门街32号
16	沈阳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央大街18-2号
17	沈阳艾迪康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沈阳市大东区联合路252-9号
18	沈阳金城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沈阳市沈北新区辉山大街123-22A
19	沈阳达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沈阳市沈北新区蒲文路16-87号
20	沈阳大家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沈阳市沈北新区七星大街中电光谷信息港A2
21	沈阳凯普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沈阳市浑南区创新路153-14号
22	沈阳康为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沈阳市浑南区智慧二街400-7号
23	沈阳赛瑞鑫特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沈阳市浑南区智惠南街666-15号
24	沈阳麦克奥迪病理诊断中心	沈阳市大东区清泉路69号
25	沈阳和合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沈阳市浑南区文汇街19号
26	沈阳寰基医学检验实验室	沈阳市沈北新区虎石台北大街26号
27	大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大连市西岗区中山路222号
28	大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大连市沙河口区中山路467号
29	大连大学附属中山医院	大连市中山区解放街6号
30	大连市中心医院	大连市沙河口区西南路826号
31	大连市第三人民医院	大连市甘井子区干山路40号
32	大连市第六人民医院	大连市甘井子区陆港松柏路269号
33	大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	大连市甘井子区体育新城规划一路1号3号
34	大连市儿童医院	大连市西岗区中山路154号
35	大连市皮肤病医院	大连市沙河口区中长路788号
36	大连市金州区第一人民医院	大连市金州区斯大林路683号
37	瓦房店市中心医院	大连瓦房店市前进街3号
38	庄河市中心医院	庄河市延安路南段615号
39	大连晶泰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园区金七路9-2号
40	大连百诺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七贤岭火炬路43号
41	鞍山市中心医院	鞍山市铁东区南中华路77号
42	鞍钢集团公司总医院	鞍山市铁东区健身街3号
43	鞍山市肿瘤医院	鞍山市立山区莘华路339号

序号	医疗机构名称	地址
44	鞍山金普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妇产医院	鞍山市立山区科技路5号丙
45	抚顺市中心医院	抚顺市顺城区新城路中段5号
46	辽宁省健康产业集团抚矿总医院	抚顺市新抚区中央大街24号
47	本溪市中心医院	本溪市明山区胜利路29号
48	本溪市第六人民医院	本溪市明山区地工路32号
49	桓仁满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本溪市桓仁满族自治县桓仁镇长江大街66号
50	本溪华大医学检验所	本溪市高新区石桥子药都创新园C2-2
51	丹东市中心医院	丹东市振兴区人民路70号
52	丹东市第一医院	丹东市元宝区宝山路76号
53	丹东市传染病医院	丹东市振兴区桃源街38-1号
54	东港市中心医院	丹东东港市黄海大街149号
55	凤城凤凰医院	丹东凤城市凤凰城经济管理区凤铎街77号
56	锦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锦州市古塔区人民街五段二二
57	锦州市中心医院	锦州市古塔区上海路二段51号
58	锦州市妇婴医院	锦州市古塔区解放路三段2号
59	凌海市人民医院	锦州凌海市黄海大街28号
60	北镇市人民医院	锦州北镇市广宁镇北大街394号
61	黑山县第一医院	锦州市黑山县黑山镇解放南街40号
62	义县人民医院	锦州市义县迎宾路73号
63	营口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心医院	营口市鲅鱼圈区海平路3号
64	阜新市中心医院	阜新市海州区中华路74号
65	阜新市第二人民医院	阜新市开发区迎宾大街61号
66	阜新市传染病医院	阜新市细河区解放大街甲7号
67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阜新市蒙古族自治县繁荣大街65号
68	辽阳市中心医院	辽阳市白塔区中华大街二段148号
69	辽阳市第二人民医院	辽阳市白塔区卫国路1段1号
70	铁岭市中心医院	铁岭市银州区岭东街18号
71	铁岭县中心医院	铁岭市银州区南马路16号
72	辽宁省健康产业集团铁煤总医院	铁岭调兵山市振兴路88号
73	昌图县第二医院	铁岭市昌图县八面城镇南街
74	西丰县第一医院	铁岭市西丰县西丰镇红旗路55号
75	朝阳市中心医院	朝阳市双塔区朝阳大街二段6号
76	朝阳市第二医院	朝阳市双塔区朝阳大街四段26号
77	朝阳市第四医院	朝阳市双塔区凌东村
78	北票市中心医院	朝阳市北票市市府路6号
79	喀喇沁左翼蒙古族自治县中心医院	朝阳市喀左大城子镇健康路97号
80	建平县医院	朝阳市建平县红山街道人民路95号
81	盘锦市中心医院	盘锦市兴隆台区辽河中路32号
82	盘锦市人民医院	盘锦市辽东湾新区渤海街1号
83	葫芦岛市中心医院	葫芦岛市连山区连山大街15号
84	葫芦岛市第二人民医院	葫芦岛市龙港区锦葫路76号
85	兴城市人民医院	葫芦岛兴城市兴海南街73号
86	绥中县医院	葫芦岛市绥中县和平西街27号

沈阳鞍山抚顺等7城市 医用耗材将实现同城同价

本报讯 辽沈晚报记者胡婷婷报道 沈阳、鞍山、抚顺、丹东、阜新、铁岭、朝阳等我省七城市医用耗材同城同价工作正式启动。以后这七个城市的患者不论在辖区内哪家公立医疗卫生机构使用医用耗材,都是同一个价格。

今年5月,辽宁省已经以市为单位组织开展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医用耗材联合议价,做到同城同价。推进医用耗材和检验检测试剂带量采购,做到以量换价、量价挂钩,以此来降低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机构运行成本,减轻患者就医负担,节约医保基金。

沈阳等七个城市联合开展医用耗材同城同价,是在对七城市辖区内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含部分省属医疗机构)阳光挂网采购产品和价格对比核实的基础上,执行七城市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医用耗材同城同价结果,在“辽宁省医疗机构阳光采购医用耗材信息库”中,筛选出最低价医用耗材品种,涉及27类别、3.5万余个产品,降低患者医疗成本。

沈阳市医保局工作人员介绍,通过把不同医疗机构不同地区之间医用耗材的价格差进行梳理,最后将以辽宁省最低采购价作为七城市的挂网采购价,让这

七个城市的市民享受到质优价廉的产品。

本次公示产品,相关企业须在七城市医用耗材同城同价信息确认平台上完成产品确认后,方可在辽宁省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平台挂网,由七城市辖区公立医疗卫生机构继续采购使用。以各相关生产(经营)企业自愿承诺同规格型号产品在辽宁省内最低销售价作为七城市挂网采购价。

如企业未如实提供产品辽宁省最低采购价,一经查实,将取消该产品在七城市的挂网采购资格,情节严重的将该企业列入黑名单,两年内不得参加医用耗材集中采购活动。产品挂网后,如在辽宁省内产生低于在七城市采购价格的,生产(经营)企业应在30日内向沈阳市医疗保障局报备并变更该产品在七城市的挂网采购价,否则将取消挂网采购资格。

我省实现对财政扶贫资金运行全流程监控 全程可记录 风险可预警 责任可追溯 绩效可追踪

本报讯 辽沈晚报记者胡月梅报道 为加强地方财政扶贫资金监管,按照财政部统一部署,我省从2019年起正式运行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近日,报上级部门批准后,省财政厅完成了我省2019年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封账工作。

据介绍,通过监控平台录入信息等,我省对各级各类财政扶贫资金分配、下达、支付及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执行等情况,进行了逐环节全流程监控。由此,实现了全省财政扶贫资金运行全程可记录、风险可预警、责任可追溯、绩效可追踪,确保了扶贫资金监控到项目、到人、到企业,提高了精准扶贫资金使用实效。

一年来,平台从“建起来”到“用起来”,实现了资金管理从“立规矩”向“见成效”转变,在及时发

现问题并督促问题解决的同时,促进了我省财政扶贫资金的规范管理。

去年,通过监控,我省共发现63笔扶贫资金超时下达,及时督促,促进相关资金如期下达,截至封账时点,2019年全省纳入平台管理的财政扶贫资金分配进度为98.1%,用于扶贫项目资金的支付进度为93.1%,达到了财政部的目标要求。在资金使用方面,通过监控平台,省财政发现并处理支出和到户到户疑点信息624个。此外,通过减少扶贫资金沉睡,提高扶贫资金效益,以监控平台倒逼扶贫资金加快使用进度等举措,我省还健全了资金全过程绩效管理机制,全省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覆盖率达到99.9%。

铁西区集中整治234条背街小巷

本报讯 辽沈晚报记者张阿春报道 铁西区对234条背街小巷进行集中整治,计划6月20日全部整治完成。

铁西区域管局相关负责人介绍,为进一步改善背街小巷居民出行环境,提升城市品质,铁西区从4月17日开始对全区234条背街小巷开展集中整治行动,计划在6月20日完整全部整治工作。整治工程包括对全部背街小巷完成道路补坑9450平方米,方砖修补1613平方米,边石维修1130米,维修窨井144座。目前,已对其中的163条背街

小巷完成整治,完成率达70%,居民生活环境和道路出行状况得到了明显改善。

在整治过程中,铁西区在背街小巷专项整治行动中统筹规划,对地下管线优先施工,后再整修路面,避免二次挖掘;市政、环卫、绿化、亮化、执法、房产局不同部门各有分工,各尽其责。下一步,铁西区计划打造铁西区工人村生活馆示范区,拟对南十一路、南十四路49巷、富工二街、富工四街、富工五街、勋业一路六条街路部分路段进行提升改造。